

附件3-3

拟申请调整毕业设计抽查学生名单汇总表

学校名称：（盖章）

学校联系人：

联系人职务：

联系人手机：

序号	姓名	考生号	身份证号码	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申请类型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
1.“申请不纳入抽查”指“结业”“残疾”“定向直招士官”“春季入伍”等学生，并在“备注栏”填写相关原因。

2.专业代码、专业名称按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(专科)专业目录(2015年)》填写。